

2022 年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参与拟订、编制兴宁市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规划、环境功能区划、相关规定和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

2、负责兴宁市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协调生态环境督察整改落实工作；牵头协调环境污染事故、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和重点区域、流域环境污染防治工作；指导协调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协调解决生态环境污染纠纷。

3、承担落实兴宁市污染减排目标的相关责任。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指标；组织制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并监督实施；应对气候变化；督查、督办、核查各排污单位污染物减排任务的完成情况；协调落实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工作。

4、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兴宁市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5、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在市生态环境局授权范围内承担相关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等具体工作；负责对建设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情况的监督管理。

6、负责兴宁市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工作；指导排污口设置；协调指导流域水环境保护；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示范区建设，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7、指导、协调、监督兴宁市生态保护工作。组织实施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监督检查各种类型自然保护地的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监督防止地下水污染；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示范区建设。

8、负责兴宁市民用核与辐射环境安全的监督管理。协助省、市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参与民用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监督管理民用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参与防生化、防核和辐射恐怖袭击工作。

9、负责兴宁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依法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 and 监督管理，依法查处生态环境违法行为。

10、负责兴宁市环境监测。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监测、执法监测、污染源监测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依法公开传教育工作；

环境质量、环境监测等环境信息。

11、组织、指导和协调兴宁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

12、协助开展兴宁市环境保护对外合作。

13、承担兴宁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日常工作。

14、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职能转变。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要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强化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职责，在市生态环境局的领导下依法行使兴宁市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管理与行政执法职责。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的机构设置设有办公室、政策法规股、综合股、污染防治股、执法股等 5 个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行政编制 8 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14 名，后勤服务人员 1 名。现有在职人员 18 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根据预算编制要求，本部门预算为单位本级预算，下属单位 2 个，均为独立编报，独立公开。本单位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梅州市兴宁生态环境管理服务中心和梅州市兴宁生态环境监测站。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79.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74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1.7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79.58	本年支出合计	479.58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79.58	支出总计	479.58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89.74	289.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289.74	289.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112.00	1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12.00	1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3	22.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3	22.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3	22.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79.58	367.58	112.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7	4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07	4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8	2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9	14.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4	11.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4	11.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4	11.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1.74	289.74	112.00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89.74	289.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289.74	289.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112.00	0.00	112.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12.00	0.00	112.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3	2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3	2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3	22.0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79.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74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1.7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79.58	本年支出合计	479.58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79.58	支出总计	479.5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79.58	367.58	112.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7	44.0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07	44.0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8	29.38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9	14.69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1.74	11.74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4	11.74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1.74	11.74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401.74	289.74	112.00
[21101]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89.74	289.74	0.00
[2110101]行政运行	289.74	289.74	0.00
[21111]污染减排	112.00	0.00	112.00
[2111102]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12.00	0.00	112.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2.03	22.03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2.03	22.0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2.03	22.03	0.0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67. 58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14. 32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70. 61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35. 22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 6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9. 3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4. 6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1. 74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22. 0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3. 26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9. 60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0. 30
[30203]咨询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 50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 0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0.6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4.5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1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3.6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2.00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3.0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3.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6.0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1.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14.98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0.03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注：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53.26	53.26	0.00	0.00
“三公”经费	16.00	16.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6.00	6.00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无	无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无	无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479.58 万元,比上年减少 722.46 万元,下降 60.1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 2 个下属单位预算。2022 年预算为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本级预算,下属 2 个事业单位独立核算,所以 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支减少了下属 2 个事业单位的预算收支,相比 2021 年预算收支总体减少;支出预算 479.58 万元,比上年减少 722.46 万元,下降 60.1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 2 个下属单位预算。2022 年预算为梅州市生态环境局兴宁分局本级预算,下属 2 个事业单位独立核算,所以 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支减少了下属 2 个事业单位的预算收支,相比 2021 年预算收支总体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6.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0 万元,增长 6.6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加大执法、监管力度,业务量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费用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50 万元，增长 5.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加大执法、监管力度，业务量增加；公务接待费 6.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50 万元，增长 9.0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加大执法、监管力度，业务量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2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53.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70 万元，增长 86.4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加大执法、监管力度，业务量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0.0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0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0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0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008.19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4125.40 平方米，车辆 2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00 万元，主要是没有购置计划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00	无

注： 本表本年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